

# 甘肃省道路运输局文件

甘运发〔2021〕24号

---

## 关于分解下达 2021 年 全省道路运输主要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

各市（州、矿区、新区）运管局（处），兰州市道路水路运输服务中心：

按照交通运输部、省交通运输厅 2021 年工作安排，为贯彻落实 2021 年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及全省道路运输工作会议精神，根据省交通运输厅 2021 年经济目标责任绩效考核指标、2021 年工作要点及更贴近民生实事（附件 1）、主要任务及重点任务和全省运输服务工作要点（附件 2），省局结合行业实际，研究制定

了《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分解表》(见附件 3), 现随文印发给你们, 请按照如下要求, 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 一、提高政治站位, 加强组织领导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 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 做好道路运输工作意义重大。各市(州)运管局(处)、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科(室)要高度重视各项经济目标责任和重点任务落实工作, 将其作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的政治任务, 作为各单位党委(党组、总支、支部)推动道路运输高质量发展的重大职责。要加强组织领导, 围绕全省道路运输主要目标责任和重点工作, 按照“牵头部门负责, 配合部门协作、责任单位落实”的总体要求和“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密切配合、协调一致”的原则, 千方百计抓落实、想方设法推进度, 不断提升各单位本部门谋发展、抓执行、促实效的工作能力和工作积极性, 全面提升全省道路运输行业的服务意识、服务质量和整体效能, 努力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 二、健全工作机制, 细化推进措施

各市(州)运管局(处)、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科(室)要不断创新工作思路, 细化工作举措、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一是要健全完善目标责任落实机制。各牵头部门要做好各项工作任务推进、协调、调度工作, 各配合部门做好配合协助工作, 齐心

协力推进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完成；各市（州）运管局（处）要加强与地方交通主管部门和省局协调对接、配合力度，努力推动工作、避免问责追责；二是要细化任务落实措施。要认真研究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和具体工作推进清单，细化工作措施、完善时间节点、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人管、有人抓，不缺项、不漏项。

### 三、强化督导考核，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为确保按时完成各项目标任务，省局建立目标任务周统计、月分析、季报告、年度考核制度（原则上每月第3个工作日以前报送各项目标任务推进或完成情况）。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科（室）要在任务下达后7个工作日内完成工作任务分解，明确各阶段目标任务推进预期目标及成效、具体工作推进措施和责任人；各牵头部门要动态跟踪各项目标任务推进情况、定期开展督导，各市（州）运管局（处）要及时向省局报告工作情况，对工作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要及时分析，提出解决的办法和措施；要严把目标任务质量关，做到数出有据、事出有实。省局将根据工作实际，对各市（州）运管局（处）、局属各单位及机关各科（室）进行半年阶段考核和年度考核；对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的考核结果将作为机关评先评优、干部任用的重要依据。

附件：

1. 2021 年交通运输更贴近民生实事
2. 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服务工作要点
3. 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分解表



## 附件 1

# 2021 年交通运输更贴近民生实事

2021 年，省交通运输厅将推进 12 项交通运输更贴近民生实事。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要求，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下真功、动真格、见真效，着力提升交通运输民生服务供给质量，努力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发展更有温度、幸福更有质感。

### 1. 建成通自然村组道路 1 万公里以上

**主要目标：**推动交通运输积极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凝聚行业力量做好巩固拓展交通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推动交通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因地制宜推进较大人口规模自然村组通硬化路，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十县百路”示范创建，为乡村建设行动提供有力支撑。

**牵头部门：**厅公路管理处

**配合部门：**厅综合规划处、建设管理处

**责任单位：**省公路局、厅乡村振兴办、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2. 推广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服务

**主要目标：**推广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服务，依托道路客运行业智能服务设施设备和联网售票系统，提供无接触式、无纸化客运

服务，实现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电子客票服务，在增设游客集散中心的其他客运站推广电子客票服务。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科技处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省交通科技通信中心、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3. 设立 50 个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点

**主要目标：**巩固拓展乡镇和建制村通客车成果，推进农村客运、货运、邮政快递融合发展，共享站场运力资源，共建运输服务网络，构建“一点多能、一网多用”的农村运输发展模式。推进县乡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建设，深入实施“快递进村”工程，在全省设立 50 个集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的交通运输综合服务站示范点。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公路管理处、乡村振兴办

**责任单位：**省邮政管理局、省道路运输局、省邮政业安全中心、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4. 改造公路危旧桥梁 200 座以上

**主要目标：**化解全省公路桥梁领域安全风险，确保公路交通基础设施安全可靠，实施公路危旧桥梁改造 200 座以上。

**牵头部门：**厅公路管理处

**配合部门：**厅综合规划处、建设管理处、安全监督处

**责任单位：**省公路局、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5. 便利老年人打车出行

**主要目标：**针对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进一步提升巡游出租汽车电召服务，实现 95128 电召服务号码覆盖 2-3 个市州所在地城市。推动主要网约车平台公司开通电话叫车服务。督导主要网约车平台公司优化约车软件，增设方便老年人使用的“一键叫车”功能。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科技处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省交通科技通信中心、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6. 开展 ETC 服务专项提升行动

**主要目标：**进一步做好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推广应用，联合相关部门打通货车 ETC 发行政策堵点，货车 ETC 车载安装率达到 45%，拓展 ETC 在停车场、加油站等场所应用，年内完成 5 个应用场景的推广应用，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便捷公众出行，促进物流降本增效。

**牵头部门：**厅财务审计处

**配合部门：**厅科技处、运输处

**责任单位：**省高速公路局、省交通科技通信中心、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7. 实现道路运输驾驶员高频事项“跨省通办”

**主要目标：**依托互联网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系统，鼓励通过“全程网办”方式，推动实现道路旅客运输、普通货物运输以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补发、换发、变更、注销及诚信考核等5项高频事项的“跨省通办”。大力推进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运输证补发、换发、注销等3项高频事项与陕、青、宁等周边省区的“跨省通办”。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政策法规处、科技处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省交通科技通信中心、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8. 新建7个“司机之家”

**主要目标：**依托公路服务区、加油站、物流园区等，新增建设7个符合标准要求的“司机之家”，推动全省已建成的“司机之家”稳定运行，推动实现线上线下协同发展。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公路管理处、建设管理处、财务审计处、省交通工会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省高速公路局、相关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9. 深化公路“厕所革命”

**主要目标：**对全省交通流量较大、服务设施陈旧的30个高速公路服务区，加强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通过增设临时厕所、可移动厕所、潮汐厕所等方式，增加厕位总量，增加保洁人员，



强化日常保洁管理，基本解决“如厕难”“卫生差”等问题。因地制宜开展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服务设施厕所建设改造，做好运营管理，完善服务设施体系。

**牵头部门：**厅公路管理处

**配合部门：**厅建设管理处、财务审计处

**责任单位：**省公路局、省高速公路局、省公航旅集团、省公交建集团、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10. 实施绿色出行“续航工程”

**主要目标：**推动在省内高速公路、国省干线服务区等建设充电桩、充电站。年内新增5个以上服务区建设充电桩，为群众较长距离绿色出行提供便利。

**牵头部门：**厅综合规划处

**配合部门：**厅建设管理处、运输处、科技处、财务审计处

**责任单位：**省高速公路局、省公航旅集团、省公交建集团、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11. 推广普及交通医疗急救箱伴行计划

**主要目标：**根据交通运输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制定的配置标准、统一标识，在全省29个一级客运站配备交通医疗急救箱并逐步向其他等级站延伸，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积极推进在条件成熟的场站布设医务室、红十字服务站和医疗急救设备（含自动体外除颤仪AED等）。

**牵头部门：**厅运输处

**配合部门：**厅综合规划处、人事处、省交通工会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12. 开展重点营运车辆驾驶员应急技能培训

**主要目标：**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对重点营运车辆驾驶员应急技能培训达到 90%以上，通过应急处置技能的培训，提高车辆的运营安全。

**牵头部门：**厅安全监督处

**配合部门：**厅人事处、运输处

**责任单位：**省道路运输局、各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注：以上配合部门和责任单位不分先后，按各自职责抓好工作落实）

## 附件 2

# 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服务工作要点

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服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精神，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高质量发展，立足服务改善民生，持续推动运输结构调整，积极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聚焦行业改革发展，全面提升行业治理能力，务求在城乡客运发展、货运物流转型、安全监管、出租车行业改革等方面取得进展，为建设交通强省提供坚强有力的运输服务保障。

### 一、持续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1. 全面贯彻落实新修订的《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进一步为市场主体松绑，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引导企业转变经营理念，调整组织方式和经营模式，推进我省道路客运行业转型升级。修订《甘肃省道路定制客运服务管理办法（试行）》，推进定制客运向更广范围延伸。

2. 持续落实省政府《转发省交通运输厅等部门关于加快道路货运行业转型升级促进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对各地支持政策落地情况进行评估，督促制定相关配套措施，推进冷链等专业运输发展，推动货运行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3. 对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进行总结评估，并按照交通运输

部有关要求，持续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推动大宗货物“公转铁”，提高综合运输效率、降低物流成本。

4. 对兰州新区空铁海公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进行实地勘验，督促企业对照交通运输部有关要求补充完善，并完成部级验收。指导兰州南亚国际班列多式联运示范工程进一步提高运营服务水平，提升“干支结合、枢纽集散”高效集疏运体系能力。

## 二、持续推进行业“放管服”改革

5. 加快推进我省道路运输价格改革，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运价改革的意见，出台我省运价改革实施方案，发挥好价格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关键作用。

6. 贯彻落实《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项目和方法》（GB38900-2020），推进道路货运车辆安全技术检验、综合性能检验和尾气排放检验“三检合一”改革政策，有效改进道路货运车辆检验检测便民服务。

7. 稳步推进普货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制度改革，取消除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改进提升从业人员从业资格管理和服务水平，全面推进道路运输管理高频事项“一网通办”。

## 三、促进运输服务新旧业态融合发展

8. 在深入调研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积极研究制定我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发展的措施，规范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行为，促进小微型客车租赁规范有序发展，积极培育汽车租赁新

模式，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出行需求。

9. 进一步巩固提升建制村通客车成果，落实好四好农村路要求，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创新农村地区运输组织模式，重点推动区域循环经营、城乡公交发展，提升农村客运均等化服务水平。将皋兰县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创建经验向全省推广，鼓励其他有条件的市（县）在辖区组织开展试点工作。

10. 开展网络货运发展调研，研究制定对网络货运发展的支持政策，修订完善网络货运实施细则，促进网络货运新业态发展。谋划建立网络货运企业考核和退出机制，不断规范企业经营行为。

11. 紧紧围绕旅游强省战略，推动运输旅游融合发展，支持主要旅游地区建立起以旅游集散中心为主导、以包车旅游为基础、以专线旅游为补充的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旅游运输服务体系。

#### 四、推进运输服务绿色发展

12. 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等部委《绿色出行行动计划（2019-2022年）》，总结兰州公交都市创建成效和经验，示范带动省内其他市州公交优先发展。到2021年底前城市交通绿色出行分担率逐步提高，2022年底，绿色出行创建城市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0%以上。

13. 推广兰州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经验。配合做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工作，推广实施甘肃省机动车排放检测与维护制度。

## 五、加快推进道路运输法治化建设

14. 做好《甘肃省道路运输条例》等地方性法规修订。开展全省道路运输调研，对近年来运输领域法治水平进行评估，梳理突出问题，把握立法重点，按照立法时限倒排任务，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向省政府和人大提交立法草案，确保立法任务按期完成。

15. 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 加快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进一步深化我省出租汽车行业改革，持续推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督促各地加快落实本地网约车实施细则，规范网约车企业经营行为，强化对网约车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监管。

## 六、严守运输服务安全发展底线

16. 加强道路运输安全协同监管。充分利用修订后的《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控管理办法》，制定配套细则，强化各部门沟通联系，完善信息共享与综合治理机制，加强对道路运输企业的联合管理，强化各部门沟通联系，完善信息共享与综合治理机制，进一步提升道路运输安全监管效能和水平。

17. 持续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实道路运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抓好“两类人员”（即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考核，督促企业深入开展本质安全体系建设，建立科学完备、执行严格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进一步规范企业安全管理，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18. 持续加强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安全管理。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城市轨道交通安全运行的意见》，深入实施交通运输部系列规定、标准，认真做好兰州轨道交通安全运行工作。

19. 贯彻落实《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深入开展全省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运输车辆、从业人员整治，持续开展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车专项治理工作。

#### 七、落实好 2021 年交通运输更贴近民生实事

20. 提供无接触式、无纸化客运服务，实现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电子客票服务；构建“一点多能、一网多用”的农村运输发展模式，在全省设立 50 个集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的交通运输综合服务站示范点；在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配备交通医疗急救箱并逐步向有条件配备的其他等级站延伸；有序开通 95128 电召服务功能，推动网约车改进老年人出行在智能技术使用方面的不便和困难；推进省级道路运政系统与全国道路运输便民服务系统在 8 项“跨省通办”服务事项上的接口开发、数据对接和共享工作，推动实现道路旅客运输、普通货物运输以及危险货物道路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补发、换发、变更、注销及诚信考核等 5 项高频事项的“跨省通办”；建设 7 个“司机之家”，为货车司机提供舒适便捷、经济的休息场所；开展重点营运车辆驾驶员应急技能培训，提高运输安全。

## 八、持续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

21. 落实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督导道路运输、城市客运、中转调运、客运班线车辆、货运车辆、交通建设项目、客运船舶、高速公路服务区和收费站、援助医疗队伍运输保障、城市客运恢复和道路客运恢复等交通运输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做好疫情防控。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全面落实入境人员闭环转运，严防进口货物输入风险，坚决守住“外防输入”重要关口，力保交通运输领域不发生聚集性疫情传染事件。



## 附件 3

2021 年全省道路运输主要工作目标任务分解表

序号	总体目标	任务措施	牵头部门 (单位)	配合部门 (单位)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任务来源
一、提升农村运输发展水平							
1	设立 50 个集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的交通运输综合服务站示范点。(民生实事)	会同省邮政局制定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示范点建设方案,配合省邮政局在符合条件的乡镇客运站中确定示范点,设计推广农村物流标志标识;督促行业各示范点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货运科		各市 (州) 运管局 (处)	袁新	ABCD
		积极推进运邮融合发展,鼓励县级客运站、乡镇汽车站拓展邮政快递中转及收投服务功能;在保障农村旅客乘车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支持运力资源互用互补、农村客车代运邮件快件,提高农村物流组织效率、降低配送成本。	客运科			周建平	
2	巩固建制村通客车成果,大力推进城乡运输一体化,解决农村客运进城不畅等“最后一公里”民生问题。	1、配合省厅做好 2021 年甘肃省农村客运示范线路创建申报工作,择优选择确定其中 50 条农村公交线路、50 条农村班线实施示范项目创建工作,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水平全面提升; 2、按照《甘肃省建制村通客车运营服务规范》要求,进一步规范班线、公交、区域经营和预约响应形式的农村客运经营服务行为,不断改进和提升农村客运经营服务水平;以“提升班线客运服务质量,扩大公交客运比例,巩固农村区域客运经营,降低预约响应通客车比例”为重点,切实巩固我省建制村通客车成果,提升农村客运服务水平。	客运科		各市 (州) 运管局 (处)	周建平	BCD

3	建立农村客运市场发展补贴扶持机制,加大对农村客运车辆购置和运输经营等方面补贴扶持力度。	严格落实省厅有关要求,及时根据国家农村客运和出租车等行业油补政策变化情况调整我省相关支持政策,指导各地科学合理的建立财政补贴机制,调动企业采取多种经营模式开通建制村客运班线的积极性,实现“开得通、留得住、能持续”。	客运科	规划发展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b>二、推动客运市场转型升级</b>							
4	实现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电子客票服务,在增设游客集散中心的其他客运站推广电子客票服务。(民生实事)	1、积极争取省厅资金支持,保障电子客票系统建设资金需求; 2、建设电子客票系统、配备客运站配套服务设备; 3、简化“票证同验”流程,推进证件便利化,推广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服务。	科技信息中心	客运科 财务资产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陈永锋	CD
5	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多种运输方式衔接协作,在高铁站、民航机场覆盖的 100 公里范围内,鼓励开通县(区)到机场和高铁站的定线客运,大力发展直达快客服务。	修订定制客运服务管理办法,推进定制客运向更广范围延伸;支持武威、白银、定西等市(州)开通至中川机场及高铁枢纽客运快线;支持兰州、临夏、定西、白银等地通过设立城市候机楼、无轨候车室,拓展空路、公铁等联程运输服务空间。	客运科	政策法规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6	在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配备交通医疗急救箱并逐步向有条件配备的其他等级站延伸。(民生实事)	配合省争取政府专项经费、制定普及医疗急救箱伴行计划实施方案,做好全省 29 个一级客运站交通医疗急救箱配备工作并向其他等级站延伸,开展应急救护技能培训积极推进在条件成熟的场站布设医务室、红十字服务站和医疗急救设备。	客运科	财务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ACD
7	抢抓旅游客运市场发展机遇,加快推进运游融合发展。	紧紧围绕旅游强省战略,推动运输旅游融合发展,支持主要旅游地区建立以旅游集散中心为主导、以包车旅游为基础、以专线旅游为补充的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旅游运输服务体系。	客运科	规划发展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CD

8	做好交通一卡通和联网售票推广工作。	1、按照交通运输部要求，持续开展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和交通联合卡推广工作； 2、加大全省各市（州）宣传力度，不断扩大交通一卡通发卡量。	科技信息中心	科技信息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陈永锋	D
9	针对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提升巡游出租汽车电召服务，选择2-3个城市开展95128电召服务试点工作，便利老年人打车出行。（民生实事）	督促已开通网约车服务的兰州、天水、平凉、定西、陇南、酒泉等市（州），选择网约车平台公司有序开通95128电召服务功能、优化约车系统，适时开通方便老年人使用电话叫车服务和“一键约车”功能。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ACD
10	进一步深化出租汽车行业改革，推动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	1、协助省厅制定出租汽车行业健康发展指导政策、提请省政府印发，并督促各地抓好落实；积极开展“出租汽车行业集中整治”行动“回头看”工作。 2、督促各地对已出台的网约车管理细则开展公平竞争审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督促规范网约车企业经营行为，强化对网约车企业和从业人员的监管，扩大网约车企业、车辆和合规驾驶员数量。 3、督促各地强化网约车平台公司管理，清退不合规车辆和驾驶员，并按规定向网约车监管信息交互平台实时、全量、真实地传输运营信息数据。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CD
<b>三、促进货运物流新业态发展</b>							
11	加大公转铁重点支撑项目建设，持续提高大宗货物公转铁比例；推进兰州新区空铁海公多式联运示范工程发展。	配合省厅做好“公转铁”政策宣贯、开展市场调研和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总计评估工作，引导标准化运载单元和装卸器具推广，持续提高大宗货物公转铁比例；按部统一安排，配合做好兰州新区空铁海公多式联运示范项目验收工作。	货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BCD

12	推进网络货运“互联网+”高效物流新业态发展,强化网络货运运行监测分析,建立健全网络货运企业考核机制,全年运单接入正常率达到80%以上。	1、做好申请企业线上服务能力认定工作,对网络货运信息监测系统数据及时进行记录收集,每季度进行通报; 2、制定网络货运企业考核办法或细则、退出制度,及时跟踪单据接入正常率,确保全年单据接入正常率达到80%以上。	货运科	科技信息中心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BCD
13	推广使用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监管系统,确保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部省联网且数据传输通畅,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电子运单企业使用率达到85%以上。	1、开展甘肃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监管系统平台测试,进一步开发完善系统。 2、加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管理的事务保障工作,定期通报电子运单系统使用情况,推进电子运单制度全面落实,确保全年电子运单企业使用率达到85%以上。 3、适时组织开展甘肃省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监管系统培训和《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办法》培训。	货运科	科技信息中心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D
<b>四、深化道路运输市场改革</b>							
14	取消除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以外的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	1、及时安排部署道路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制度改革工作; 2、组织开展全省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考试制度改革专题培训; 3、配合完成全省驾驶培训信息与“全国驾驶培训数据交换与服务平台”和“道路运输管理系统”的联网对接; 4、适时召开座谈会,梳理解决改革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从业人员培训科	科技信息中心 货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陈永锋	CD
15	加快我省道路客运运价改革,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国家发改委有关运价改革的意见,出台我省运价改革实施方案。	协助省厅制定《关于深化道路运输价格改革的实施意见》,并提请省厅联合省发改委印发执行。	规划发展科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B

16	推动全省公路客货运输恢复到正常水平,力争全年全省实现公路运输总周转量同比增长3%以上。	1、组织全省道路运输统计人员开展2020年年报和2021年定期培训,并做好督导调研工作; 2、按照部省安排,做好2020年内道路运输统计年报审核工作及2021年交通运输企业一套表月报、季报数据审核等工作。	规划发展科	客运科 货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
17	修订《甘肃省道路运输条例》。	1、收集整理《省道条》修订所需基础资料、开展书面调研,起草形成《条例》修订初稿;配合省厅开展省内和省外立法调研; 2、修改完善《条例》初稿,草拟全省道路运输业发展基本情况介绍、新旧《条例》对照稿并向社会征集意见建议;协助省厅召开《条例》论证会,审查《条例》修订草案,撰写起草说明等相关材料; 3、完善《条例》草案(审议稿)及起草说明等相关材料,协助省厅按时提交省政府法制办。	政策法规科	货运科 客运科 安全监督科 维修检测科 从业人员培训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D
18	推进“甘肃道路运输便民政务服务系统”高频事项办理功能的上线,鼓励进行“全程网办”,推动实现客运、普货及危货驾驶员从业资格证和车辆运输证等8项“跨省通办”。	1、对接交通运输部通信中心,推进省级道路运政系统与全国道路运输便民服务系统在8项“跨省通办”服务事项上的接口开发、数据对接和共享工作; 2、建立健全“跨省通办”道路运输驾驶员高频事项申请条件、申报方式、受理模式、审核程序、发证方式和收费标准等内容,推动事项办理规范化运行。 3、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指导各地熟练掌握“跨省通办”服务事项网上位置模块、办理工作指南、办事流程等工作内容,切实为群众异地办事提供便利。	政策法规科	科技信息中心 从业人员培训科 货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ACD

19	深入推进道路运输车辆“三检合一”改革,进一步优化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便利开展车辆技术等级评定,不断提升道路运输便民服务体验。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优化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管理便利开展车辆技术等级评定工作的通知》(交办运〔2020〕67号)和《道路运输车辆检验检测信息系统联网技术要求》,及时完成省级系统升级改造,指导和帮助全省检验检测机构按期完成检测端升级改造,确保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评定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维修检测科	科技信息中心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D
20	全面实现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网上办理。	结合新版省级运政系统,全面实现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网上办理。	维修检测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D
21	加快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向三类维修企业扩展覆盖,力争全省三类维修企业系统覆盖率达到30%以上。	1、结合维修经营备案工作,确保全省一、二类维修企业系统100%全覆盖; 2、提请省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加快系统向三类维修企业扩展覆盖。	维修检测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CD
22	开展机动车维修市场专项整治活动	提请省厅印发《全省机动车维修市场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一次为期一年的机动车维修市场专项整治活动。	维修检测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D
<b>五、加快绿色智能运输发展</b>							
23	做好2020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补助申报工作	按照交通运输部及交通运输厅统一部署,紧扣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补助申报工作时间节点,完成审核、申报等工作。	规划发展科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BD

24	全省市(州)政府所在地城市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到30%(不包括临夏、甘南和兰州新区);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中新能源公交车比重不低于45%;全省城市交通绿色出行分担率提高3%,大中城市(兰州市)中心城区绿色出行比例达到75%以上。	指导各地加大新能源公交车推广应用力度,扩大采购规模;督促各地继续实行新增及更新新能源公交车情况月报制度,定期汇总掌握全省新能源公交车数量情况。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BC
25	开展碳达峰交通运输行动,配合做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工作,推广实施甘肃省机动车排放检测与维护制度,强化车辆排放污染源管控。	1、全面实施甘肃省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推动形成汽车排放检验-维修-复检闭环管理,有效推进超标排放汽车维护修理; 2、继续加强排放污染源管控,严格实行道路运输车辆达标入核查和技术等级评定,凡核查不通过或技术等级不合格的车辆,一律不准从事道路运输经营; 3、配合公安、环保部门,加快淘汰更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的老旧车辆,凡尾气排放检验和安全技术检验不合格的车辆,一律不准进入道路运输市场。	维修检测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BCD
26	衔接省厅推广使用部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系统,不断加强核查信息化建设。	按照交通运输部总体部署要求,提请省厅印发《关于在全省推广启用部道路运输达标车辆核查系统的通知》,全面取消人工纸质核查,同时加强业务培训。	维修检测科	科技信息中心	各市(州)运管局(处)	袁新	D

27	提高道路运输信息化服务能力和智能化水平。	探索现有信息系统存储的人、车、户等数据的综合应用，通过数据治理，数据综合应用需求挖掘，人员培训等工作，提升道路运输信息化服务能力，推进服务智能化，加快智能道路运输发展。	科技信息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陈永锋	D
<b>六、确保道路运输安全稳定</b>							
28	开展重点营运车辆驾驶员应急技能培训。（民生实事）	以网络培训平台的手机APP为载体，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方式，组织全省14000余名“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驾驶员参加线上应急处置技能培训。	安全监督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C
29	不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控制在3起以内（含3起）。	制定并印发年度道路运输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加强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坚决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安全监督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C
30	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对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清单》，组织行业部门、运输企业开展学习宣教，靠实责任加大隐患整治，紧盯重点强化风险防控，筑牢安全生产基础，完成“2021年集中攻坚”阶段任务，以重点突破带动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整体提升。	安全监督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31	推进道路运输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	按照《甘肃省道路运输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方案》（甘交运〔2020〕13号）要求，督促各市州分批次有序推进道路运输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抓好“两类人员”考核，建立科学完备、执行严格的安全生产制度体系，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基础、规范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	安全监督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32	加快智能视频监控报警技术推广应用。	加大考核力度，督促各市州道路运输机构积极引导企业加快车辆报警装置安装应用；做好运营服务商监管工作、提高安装使用数量。	安全监督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33	做好道路运输“两客一危”车辆相关信息三级联网，与全国其他省市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强化不定期抽查督促、定期考核通报，确保营运车辆正常入网、上线，提高全国考核名次；认真做好数据清理工作，加强部省平台数据核对，确保联网联控数据一致；继续做好系统维护、安全以及部省数据链路监测工作，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开展数据深入挖掘和大数据分析工作，发挥数据监测效能。	科技信息中心	科技信息科 货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陈永锋	CD
34	强化道路运输保障和风险防控，常态化做好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切实维护行业稳定。	修订道路运输行业应急预案、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指导各地开展应急演练；加强应急队伍建设，更新应急储备运力，加强部门协作和信息共享，及时传递预警信息，积极做好突发事件、重点时段应急保障和防灾减灾工作；及时收集、整理、推送二级以上汽车客运站每日发班信息，为人民群众便捷出行提供信息服务；协调指导各地加强行业重点领域不稳定因素的分析监测，及时排查化解风险隐患，切实维护行业稳定；常态化开展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应急指挥中心		各市（州）运管局（处）	周建平	D
35	持续推进疫情防控常态化	坚持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相结合，持续做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工作；落实落细客运场站和道路运输工具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严密防范疫情通过道路运输渠道传播。	客运科		各市（州）运管局（处） （处）	周建平	CD
		继续做好冷链运输的“人”“物”同防工作，加强日常监督力度，指导行业管理部门督促货运企业加强车辆消毒和从业人员防护；配合做好新冠疫苗运输保障及其其他事务性工作。	货运科			袁新	
七、持续强化机关建设							

36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1、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党支部集中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2、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扎实做好道路运输各项工作,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3、开展以抓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建设、党内政治生活、阵地建设和抓作风建设等为内容的党建专项活动,推进党支部建设提质增效,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党委办公室		局各党总支(支部)	石建民	D
37	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推动道路运输改革发展。	1、深化“党章党规落实”专项行动,加强党规党纪学习教育; 2、严格贯彻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充分运用“甘肃党建”平台,进一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3、巩固局“争创标准化示范党支部,争做干事创业好干部,创建模范机关”活动成果,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建设讲政治、守纪律、负责任、有效率的模范机关。	党委办公室		局各党总支(支部)	石建民	D
		围绕2021年全面从严治党和纪检工作重点任务,深入开展廉政教育活动。突出政治监督、做实做细日常监督、精准实施专项监督,增强各类监督融合质效。深化运用“四种形态”尤其是“第一种形态”,做好谈心谈话工作,严肃执纪问责。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形成风清气正、崇廉尚实的良好政治生态。	纪委		局各党总支(支部)	高景明	D

38	做好庆祝建党 100 周年相关工作,保持全行业健康稳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1、认真组织庆祝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巩固和深化全国文明单位创建成果,大力宣传行业道德模范和先进人物的典型事迹; 2、学习宣传和传承弘扬“八棵树精神”,积极挖掘、选树和宣传道路运输行业先进典型、退休老职工、老党员以及在职职工的感人故事; 3、进一步健全志愿服务体系,认真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党委办公室		局各党总支 (支部)	石建民	D
		1. 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全力做好国家大政时政宣传; 2. 立足行业实际,深入开展重大主题宣传,及时反映行业工作动态、典型做法、成功经验和亮点工作。	办公室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周建平	
39	督促各单位、各科(室)如期推进预算投资计划,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管理改革;强化机关基础财务管理,做好内部审计工作,优化财务内控机制,防止支付风险;强化局机关及局属各单位国有资产监管。	严格执行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合理制定财务预算计划,加强预算落实,确保财务预算执行到位;做好非税收入管理;完善规章制度,强化财务内控管理;加强局机关和局属单位国有资产监管;加强支付审核及风险防控建设,建立风险防控制度;积极配合上级单位完成单位审计工作,适时开展自查互查工作。	财务资产科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陈永锋	D
40	回应干部职工利益关切,维护干部职工合法权益。	根据局机关及局属单位人员职务晋升、人员增减变化,及时办理编制实名制,核定岗位管理册岗位、等级备案等事宜;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程序要求,拟定、上报人员招聘计划,严格把控资格初审、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等工作环节; 及时办理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工作人员正常晋升、职务晋升、业绩考核奖等各类工资的审批、养老保险缴纳等事宜;做好局机关及局属单位工作人员年度体检工作。	人事劳资科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陈永锋	D

40	回应干部职工利益关切,维护干部职工合法权益。	组织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征集议案提案并分解落实;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开展多形式职工文体活动、志愿者活动、红色教育活动;做好职工二次医保投保工作和职工慰问、节日福利保障工作;	工会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石建民	D
		落实离退休职工两项待遇;围绕建党100周年,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书画摄影展览、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参观学习、户外踏青和郊游等活动;开展好“老干部老职工讲党史”活动;落实“三必访”制度,做好离退休人员年度体检工作,加强离退休人员健康保健和疾病预防的宣传工作。	离退休职工科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41	做好年度目标责任跟踪督办落实,机要保密、新闻宣传、信访舆情等工作。	组织开展半年、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做好重大会议衔接、筹备、承办等相关工作;做好文档收发及整理归档等日常工作;做好机关政务值班值守工作;畅通和规范道路运输舆情、信访渠道,构建道路运输矛盾纠纷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综合治理机制;严格落实保密工作制度,严格做好机要文电、保密文件收发、传递、办理管理工作。	办公室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周建平	D
42	加强区域内防内控,深化平安建设	落实机关保卫人员配备,强化物业日常巡查检查等保卫制度,落实物防、技防、人防措施,积极配合辖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和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工作,管理好消防设施设备,开展消防培训演练;做好机关防疫、疫苗接种等工作。	后勤服务中心		局属各单位 机关各科(室)	袁新	D

注:“A”为交通运输部确定任务;“B”为省委省政府确定任务;“C”为省交通运输厅确定任务;“D”为省道路运输局确定任务。

---

抄送：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局纪委、工会，局领导。

---

甘肃省道路运输局办公室

2021年4月14日印发

---